

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2日在上海市邯郸路43号8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3日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发送于公司董事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夏佩卫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会议审议了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2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票 反对：0票 弃权：0票

3、会议审议了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2017年年

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4、会议审议了《2017 年年度财务报告》，并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5、会议审议了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众会字（2018）第 2289 号《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公司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净利润为-3,249,534.40 元，累计未分配利润 29,459,149.19 元。公司根据 2017 年经营业绩情况和 2018 年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6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7、会议审议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回避表决情况：邓效、胡东国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8、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聘任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请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，聘期一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9、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提议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5 票 反对：0 票 弃权：0 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4 日